

## 附件3

##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-卫生人才培养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国家卫生健康委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德阳市卫健委	资金使用单位	罗江区人民医院、罗江区中医医院	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13.605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×100%)		
	年度资金总额:	20.805	10.8	52%		
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12.105	3.6	29.74%		
	地方资金	8.7	7.2	82.76%		
	其他资金					
资金管理情况	情况说明	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
	分配科学性	科学				
	下达及时性	及时				
	拨付合规性	合规				
	使用规范性	规范				
	执行准确性	准确				
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按规定执行				
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按规定履行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完成2023年中央财政经费支持的本地区各项卫生健康培育任务,其中:5名临床全科医生转岗培训;2名乡镇卫生院(社区卫生服务中心)骨干、10名村医培训;3.向脱贫地区派驻对口支援人员数量3人的对口支援。		按照培训方案:1.5名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持续推进中,预计2024年10月结束;2.已完成2名乡镇卫生院(社区卫生服务中心)骨干、10名村医的培训;3.已完成向脱贫地区派驻3人的对口支援工作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科医生转岗培训招收完成率	≥80%	100%	
			县乡村卫生人才培训招收完成率	≥80%	100%	
			向脱贫地区派驻对口支援人员数量	3	100%	
		质量指标	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通过率	≥80%		培训尚未结束
			县乡村卫生人才培训通过率	≥80%	100%	
			向脱贫地区派驻对口支援完成率	≥90%	100%	
	时效指标	紧缺人才培养人员补助发放	培训开始后分阶段发放	已按流程按时发放		
		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学员生活补助发放	培训结束后一次性发放		培训尚未结束	
		脱贫地区对口支援人员补助发放	支援结束考核合格后一次性发放	已发放		
	成本指标	中央财政对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的投入标准	120元/人.天	6.48万		
		中央财政对向紧缺人才培养的投入标准	1.425万元/人	7.125万		
		省级财政对向脱贫地区派驻对口支援的投入标准	2.4万元/人	7.2万		
	社会效益指标	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学员水平	提升	大幅度提升		
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学员水平		提升	大幅度提升			
受援地区医务人员水平		提升	大幅度提升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全科转岗培训学员满意度	≥90%		培训尚未结束	
		参训对象的满意度	≥80%	100%		
		受援地区医务人员满意度	≥90%	100%		
说明	无					

注: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
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